

中国古典
文学
宝库

齐豫生 夏于全 主编

中
国
古
典
文
学
宝
库

第八十辑

(全一百三十二辑)

延边人民出版社

第八十辑目录

东周列国志·上

第一回	周宣王闻谣轻杀 杜大夫化厉鸣冤	(3)
第二回	褒人赎罪献美女 幽王烽火戏诸侯	(11)
第三回	犬戎主大闹镐京 周平王东迁洛邑	(21)
第四回	秦文公郊天应梦 郑庄公掘地见母	(30)
第五回	宠虢公周郑交质 助卫逆鲁宋兴兵	(39)
第六回	卫石碏大义灭亲 郑庄公假命伐宋	(49)
第七回	公孙阏争车射考叔 公子翬献谄贼隐公	(59)
第八回	立新君华督行赂 败戎兵郑忽辞婚	(68)
第九回	齐侯送文姜婚鲁 祝聃射周王中肩	(74)
第十回	楚熊通僭号称王 郑祭足被胁立庶	(82)

第十一回	宋庄公贪赂构兵 郑祭足杀婿逐主	(91)
第十二回	卫宣公筑台纳媳 高渠弥乘间易君	(101)
第十三回	鲁桓公夫妇如齐 郑子阙君臣为戮	(110)
第十四回	卫侯朔抗王入国 齐襄公出猎遇鬼	(118)
第十五回	雍大夫计杀无知 鲁庄公乾时大战	(128)
第十六回	释槛囚鲍叔荐仲 战长勺曹刿败齐	(135)
第十七回	宋国纳贿诛长万 楚王杯酒虏息妫	(143)
第十八回	曹沫手剑劫齐侯 桓公举火爵宁戚	(152)
第十九回	擒傅瑕厉公复国 杀子颓惠王反正	(163)
第二十回	晋献公违卜立骊姬 楚成王平乱相子文	(172)
第二十一回	管夷吾智辨俞儿 齐桓公兵定孤竹	(183)
第二十二回	公子友两定鲁君 齐皇子独对委蛇	(194)
第二十三回	卫懿公好鹤亡国 齐桓公兴兵伐楚	(203)
第二十四回	盟召陵礼款楚大夫 会葵丘义戴周天子	(216)

第二十五回	智荀息假途灭虢 穷百里饲牛拜相	(228)
第二十六回	歌鄖駭百里认妻 获陈宝穆公证梦	(239)
第二十七回	骊姬巧计杀申生 献公临终嘱荀息	(248)
第二十八回	里克两弑孤主 穆公一平晋乱	(257)
第二十九回	晋惠公大诛群臣 管夷吾病榻论相	(266)
第三十回	秦晋大战龙门山 穆姬登台要大赦	(275)
第三十一回	晋惠公怒杀庆郑 介子推割股啖君	(285)
第三十二回	晏蛾儿逾墙殉节 群公子大闹朝堂	(293)
第三十三回	宋公伐齐纳子昭 楚人伏兵劫盟主	(303)
第三十四回	宋襄公假仁失众 齐姜氏乘醉遣夫	(314)
第三十五回	晋重耳周游列国 秦怀嬴重婚公子	(325)
第三十六回	晋吕郤夜焚公宫 秦穆公再平晋乱	(335)
第三十七回	介子推守志焚绵上 太叔带怙宠入宫中	(345)
第三十八回	周襄王避乱居郑 晋文公守信降原	(357)

第三十九回	柳下惠授词却故 晋文公伐卫破曹	(367)
第四十回	先轸诡谋激子玉 晋楚城濮大交兵	(379)
第四十一回	连谷城子玉自杀 践土坛晋侯主盟	(390)
第四十二回	周襄王河阳受觐 卫元咺公馆对狱	(400)
第四十三回	智宁俞假鸩复卫 老烛武缒城说秦	(409)
第四十四回	叔詹据鼎抗晋侯 弦高假命犒秦军	(419)
第四十五回	晋襄公墨縗败秦 先元帅免胄殉翟	(428)
第四十六回	楚商臣宫中弑父 秦穆公醉谷封尸	(439)
第四十七回	弄玉吹箫双跨凤 赵盾背秦立灵公	(447)
第四十八回	刺先克五将乱晋 召士会寿馀给秦	(458)
第四十九回	公子鲍厚施买国 齐懿公竹池遇变	(468)
第五十回	东门遂援立子接 赵宣子桃园强谏	(477)
第五十一回	责赵盾董狐直笔 诛斗椒绝缨大会	(488)
第五十二回	公子宋尝鼋构逆 陈灵公袒服戏朝	(498)

第五十三回	楚庄王纳谏复陈 晋景公出师救郑	(508)
第五十四回	荀林父纵属亡师 孟侏儒托优悟主	(518)
第五十五回	华元登床劫子反 老人结草亢杜回	(528)
第五十六回	萧夫人登台笑客 逢丑父易服免君	(538)
第五十七回	娶夏姬巫臣逃晋 围下宫程婴匿孤	(548)

东周列国志 上

明朝·冯梦龙著

第一回 周宣王闻谣轻杀 杜大夫化厉鸣冤

宣王自征姜戎，便是失计之甚。戎狄豺狼，从古难化。王者亦不深求，故其顺命则略示羁縻，否则置之度外。倘其造逆犯顺，然后用兵，只须命将出师足矣。况当是时，周室尚在全盛，王朝卿士及方伯诸侯，岂无可使之人？乃以天子之尊，自临行阵，以致败绩，损折车徒，辱国损威，莫大于此。宣王亲征姜戎，其失有五：轻万乘之尊，蹈不测之险，一也。启夷狄轻中国之心，二也。开诸侯慢王朝之渐，三也。王师败绩，深衰国威，四也。败不能报，贻笑四方，五也。

此回中全是怪事。如市上忽有童谣，怪事；童谣竟说几亡周国，怪事；童谣是红衣小儿所传，怪事；红衣小儿是荧惑星所化，怪事；上天命荧惑星化小儿造谣言，怪事；宫女不夫而孕，怪事；怀孕四十馀年方产，怪事；宫女所说二龙降于王庭，怪事；龙作人言，怪事；龙言自己是褒城二君，怪事；太史忽然想到请龙漦而藏之，怪事；夏亡历殷至周，数经丧乱，而漦在椟中无恙，怪事；椟中忽然放光，怪事；先王接盘，失手堕地，怪事；漦化元鼋，怪事；直入王宫，忽然不见，怪事；偶践鼋迹，如有所感，怪事；市司当面遇着夫妇二人，又是正应童谣者，却容一人走脱，怪事；鸟衔席包近岸，中有女婴，怪事；天子之尊，命官悬赏，觅一新弃女婴，却不可得，怪事。只一褒姒出世，便先有无数怪事在前，虽曰天道玄远，然其现变示儆，至切至显。无奈世人泛泛视之，不加修省，以致不能挽回，归于气数，而不能救，悲哉！

《列国传》中，所载怪事甚多，然无如此回之怪甚者。总之，东迁以后，乃天地间第一大变奇乱，故天之示儆，亦不寻常也。

藏龙漦而获福，未知出于何书，明系太史妄言。再占得大吉之兆，亦太史欲实其言，故傅会以成之耳。观其化褒姒而乱周，吉在何处？后人疑卜吉而不吉，为天道无凭，殆亦未之察耳。

谏君自有立言之体，与进说之方。左儒初谏继辩，语言皆不中窍，是以无益，细评在本文下。

左儒为友情切，直谏不听，弃位而去可也，何至以死殉之？死非其道，匹夫匹妇之谅耳。髯翁以人伦表率许之，误矣。左儒谏杀杜伯，宣王不听，此亦君臣之常，以死殉之，固然过分；然其意中，亦自以为义气也，厚于其友，岂有忍于其君而来索命者？此等事，或后人借以儆戒人君不可妄杀耳。语近矫诬，读者意会可也。

话说周朝自武王伐纣即天子位，成、康继之，那都是守成令主。又有周公、召公、毕公、史佚等一班贤臣辅政，真个文修武偃，物阜民安。自武王八传至于夷王，觐礼不明，诸侯渐渐强大。到九传厉王，暴虐无道，为国人所杀，此乃千百年民变之始。又亏周、召二公同心协力，立太子靖为王，是为宣王。那一朝天子，却又英明有道，任用贤臣方叔、召虎、尹吉甫、申伯、仲山甫等，复修文、武、成、康之政，周室赫然中兴。有诗为证：

夷厉相仍政不纲，任贤图治赖宣王。

共和若没中兴主，周历安能八百长！

却说宣王虽说勤政，也到不得武王丹书受戒，户牖置铭；虽说中兴，也到不得成、康时教化大行，重译献雉。至三十九年，姜戎（西夷别种）抗命，宣王御驾亲征，败绩于千亩，（地名在辽州城东南）车徒大损。思为再举之计，又恐军数不充，亲自料民于太原。那太原，即今固原州，正是邻近戎、狄之地。料民者，将本地户口按籍查阅，观其人数之多少，车马粟刍之饶乏，好做准备，征调出征。太宰仲山甫谏，不听。后人有诗云：

犬彘何须辱剑鋒，隋珠彈雀总堪傷。

皇威衰尽无能报，枉自将民料一场。

再说宣王在太原料民回来，离镐京不远，催趱车辇，连夜进城。忽见市上小儿数十为群，拍手作歌，其声如一。宣王乃停辇而听之。歌曰：

月将升，日将没；廉弧箕箙，几亡周国。

宣王甚恶其语，使御者传令，尽拘众小儿来问。群儿当时惊散，止拿得长幼二人，跑于辇下。宣王问曰：“此语何人所造？”幼儿战惧不言，那年长的答曰：“非出吾等所造。三日前，有红衣小儿到于市中，教吾等念此四句，不知何故。一时传遍，满京城小儿不约而同，不止一处为然也。”宣王问曰：“如今红衣小儿何在？”答曰：“自教歌之后，不知去向。”宣王嘿然良久，叱去两儿，即召司市官，分付传谕禁止：“若有小儿再歌此词者，连父兄同罪。”当夜回宫无话。

次日早朝，三公六卿齐集殿下，拜舞起居毕。宣王将夜来所闻小儿之歌，述于众臣：“此语如何解说？”大宗伯（即今礼部尚书）召虎对曰：“廉，是山桑木名，可以为弓，故曰廉弧。箕，草名，可结之以为箭袋，故曰箕箙。据臣愚见，国家恐有弓矢之变。（此解据理而言，亦不可少。）太宰（即今吏部尚书）仲山甫奏曰：“弓矢，乃国家用武之器。王今料民太原，思欲报犬戎之仇，若兵连不解，必有亡国之患矣！”（说理与召虎相同，但即据时事进谏，亦颇得当。）宣王口虽不言，点头道：“是。”又问：“此语传自红衣小儿，那红衣小儿还是何人？”太史（即今钦天监）伯阳父奏曰：“凡街市无根之语，谓之谣言。上天儆戒人君，命荧惑星化为小儿，造作谣言，使群儿习之，（此数语，却是怪事）谓之童谣。小则寓一人之吉凶，大则系国家之兴败。荧惑火星，是以色红。今日亡国之谣，乃天所以儆王也。”宣王曰：“朕今赦姜戎之罪，罢太原之兵，将武库内所藏弧矢尽行焚弃，再令国中不许造卖，其祸可息乎？”（既将库藏弧矢焚弃，又不许造卖，是国家竟没有弓矢了。）

倘有不虞，却如何处？说得好笑。）伯阳父答曰：“臣观天象，其兆已成，似在王宫之内，非关外间弓矢之事，必主后世有女主乱国之祸。况谣言曰：‘月将升，日将没。’日者，人君之象；月乃阴类。日没月升，阴进阳衰，其为女主干政明矣。”（解得有理有数，诠释童谣，字字确切，如此人真不愧太史。）宣王又曰：“朕赖姜后主六宫之政，甚有贤德。其进御宫嫔，皆出选择，女祸从何而来耶？”伯阳父答曰：“谣言‘将升’、‘将没’，即非目前之事。况‘将’之为言，且然而未必之词。王今修德以禳之，自然化凶为吉。（此语正当之极。凡谏君者，当如此矣。）弧矢不须焚弃。”宣王闻奏，且信且疑，不乐而罢，起驾回宫。

姜后迎入。坐定，宣王遂将群臣之语，备细述于姜后。姜后曰：“宫中有一异事，正欲启奏。”王问：“有何异事？”姜后奏曰：“今有先王手内老宫人，年五十馀，自先朝怀孕，到今四十馀年，昨夜方生一女。”宣王大惊，问曰：“此女何在？”姜后曰：“妾思此乃不祥之物，已令人将草席包裹，抛弃于二十里外清水河中矣。”宣王即宣老宫人到宫，问其得孕之故。老宫人跪而答曰：“婢子闻夏桀王末年，褒城（即今汉中府褒城县）有神人化为二龙，降于王庭，口流涎沫，忽作人言谓桀王曰：‘吾乃褒城之二君也。’桀王恐惧，欲杀二龙，命太史占之，不吉；欲逐去之，再占，又不吉。太史奏道：‘神人下降，必主祯祥，（胡说）王何不请其漦而藏之？漦乃龙之精气，藏之必主获福。’（胡说！无稽之言，可笑可恨，桀王命太史再占，得大吉之兆。（卜兆何尝大吉，只是太史自说耳。）乃布币设祭于龙前，取金盘收其涎沫，置于朱椟之中。忽然风雨大作，二龙飞去。桀王命收藏于内库。自殷世历六百四十四年，传二十八主，至于我周，又将三百年，未尝开观。到先王末年，椟内放出毫光，有掌库官奏知先王。先王问：‘椟中何物？’掌库官取薄籍献上，具载藏漦之因。先王命发而观之。侍臣打开朱椟，手捧金盘呈上。先王将手接盘，一时失手堕地，所藏涎沫，

横流庭下，忽化成小小元鼋一个，盘旋于庭中。内侍逐之，直入王宫，忽然不见。那时婢子年才一十二岁，偶践鼋迹，心中如有所感，从此肚腹渐大，如怀孕一般。先王怪婢子不夫而孕，囚于幽室，到今四十年矣。夜来腹中作痛，忽生一女，守宫侍者不敢隐瞒，只得奏知娘娘。娘娘道：“此怪物，不可容留。”随命侍者领去，弃之沟渎。婢子罪该万死！”宣王曰：“此乃先朝之事，与你何干？”遂将老宫人喝退。随唤守宫侍者往清水河看视女婴下落。不一时，侍者回报：“已被流水漂去矣！”宣王不疑。

次日早朝，召太史伯阳父，告以龙漦之事，因曰：“此女婴已死于沟渎。卿试占之，以观妖气消灭何如？”伯阳布卦已毕，献上繇词。词曰：

哭又笑，笑又哭。羊被鬼吞，马逢犬逐。慎之慎之，廉弧箕箇。

（繇词甚好，不愧太史）宣王不解其说。伯阳父奏曰：“以十二支所属推之，羊为未，马为午。哭笑者，悲喜之象，其应当在午未之年。据臣推详，妖气虽然出宫，未曾除也。”宣王闻奏，怏怏不悦，遂出令：城内城外，挨户查问女婴。不拘死活，有人捞取来献者，赏布帛各三百匹；有收养不报者，邻里举首，首人给赏如数，本犯全家斩首。命上大夫杜伯，专督其事。因繇词又有“廉弧箕箇”之语，再命下大夫左儒，督令司市官巡行廛肆，不许造卖山桑木弓、箕草箭袋，违者处死。

司市官不敢怠慢，引着一班胥役，一面晓谕，一面巡绰。那时城中百姓无不遵依，止有乡民尚未通晓。巡至次日，有一妇人抱着几个箭袋，正是箕草织成的；一男子背着山桑木弓十来把，跟随着后。他夫妻两口住在远乡，赶着日中做市，上城买卖。尚未进城门，被司市官劈面撞见，喝声：“拿下！”手下胥役先将妇人擒住。那男子见不是头，抛下桑弓在地，飞步走脱。司市官将妇人锁押，连桑弓箕袋，一齐解到大夫左儒处。左儒想：“所获二物，

正应在谣言。况太史言女人为祸，今已拿到妇人，也可回复王旨。”遂隐下男子不题，（自作聪明，胡卢了事。今日这左儒，何其多也！）单奏妇人违禁造卖，法宜处死。宣王命将此妇斩讫。其桑弓箕袋，焚弃于市，以为造卖者之戒，不在话下。后人有诗云：

不将美政消天变，却泥谣言害妇人。

谩道中兴多补阙，此番直谏是何臣？

话说两头。再说那卖桑木弓的男子急忙逃走，正不知“官司拿我夫妇，是甚缘故”，还要打听妻子消息。是夜，宿于十里之外。次早，有人传说：“昨日北门有个妇人，违禁造卖桑弓箕袋，拿到即时决了。”方知妻子已死。走到旷野无人之处，落了几点痛泪，且喜自己脱祸，放步而行。约十里许，来到清水河边，远远望见百鸟飞鸣，近前观看，乃是一个草席包儿浮于水面，众鸟以喙衔之，且衔且叫，将次拖近岸来。那男子叫声：“奇怪！”赶开众鸟，带水取起席包，到草坡中解看，但闻一声啼哭，原来是一个女婴。想道：“此女不知何人抛弃，有众鸟衔出水来，定是大贵之人。（此想却是人情之常。）我今取回养育，倘得成人，亦有所望。”遂解下布衫，将此女婴包裹，抱于怀中，思想避难之处，乃望褒城投奔相识而去。髯翁有诗，单道此女得生之异：

怀孕迟迟四十年，水中三日尚安然。

生成妖怪殃家国，王法如何胜得天！

宣王自诛了卖桑弓箕袋的妇人，以为童谣之言已应，心中坦然，也不复议太原发兵之事。自此连年无话。到四十三年，时当大祭。宣王宿于斋宫，夜漏二鼓，人声寂然。忽见一美貌女子，自西方冉冉而来，直至宫庭。宣王怪她干犯斋禁，大声呵喝，急唤左右擒拿，并无一人答应。那女子全无惧色，走入太庙之中，大笑三声，又大哭三声，不慌不忙，将七庙神主做一束儿捆着，望东而去。王起身自行追赶，忽然惊醒，乃是一梦。（前边一谣，后边一梦，便将周室东迁明明指出。）自觉心神恍惚，勉强入庙行礼。

九献已毕，回至斋宫更衣，遣左右密召太史伯阳父，告以梦中所见。伯阳父奏曰：“三年前童谣之言，王岂忘之耶？臣固言主有女祸，妖气未除，繇辞有哭笑之语，王今复有此梦，正相符合矣。”宣王曰：“前所诛妇人，不足消‘康瓠箕箇’之谶耶？”伯阳父又奏曰：“天道玄远，候至方验。一村妇何关气数哉！”（不拿妇人，男子不走。男子不走，不得拾着女婴。若说不关，却正应在他身上；若说是他，却又并不相干。若隐若见，此其所以为天道也。）宣王沉吟不语，忽然想起三年前，曾命上大夫杜伯，督率司市查访妖女，全无下落。颁祚之后，宣王还朝，百官谢祚。王宣杜伯问：“妖女消息，如何久不回话？”杜伯奏曰：“臣体访此女，并无影响。以后妖妇正罪，童谣已验，诚恐搜索不休，必然惊动国人，故此中止。”宣王大怒曰：“既然如此，何不明白奏闻？分明是怠弃朕命，行止自由。如此不忠之臣，要他何用！”喝教武士：“押出朝门，斩首示众！”吓得百官面如土色。忽然文班中走出一位官员，忙将杜伯扯住，连声：“不可！不可！”宣王视之，乃下大夫左儒，是杜伯的好友，举荐同朝的。左儒叩头奏曰：“臣闻尧有九年之水，不失为帝；汤有七年之旱，不害为王。天变尚然不妨，（水、旱二事，谓之天灾则可，不可云天变也。）人妖宁可尽信？（童谣、卜筮，俱有凶征。不劝人君修德以禳之，而乃云‘不可’，信启人主慢天怠政之心，非贤臣之语也。）君王若杀了杜伯，臣恐国人将妖言传播，外夷闻之，亦起轻慢之心。（外夷之慢与不慢，自在德政之修与不修，不在妖言之传播也。）望乞恕之。”宣王曰：“汝为朋友而逆朕命，是重友而轻君也。”左儒曰：“君是友非，则当逆友而顺君；友是君非，则当违君而顺友。杜伯无可杀之罪，吾王若杀之，天下必以王为不明；臣若不能谏止，天下必以臣为不忠。吾王若必杀杜伯，臣请与杜伯俱死。”宣王怒犹未息，曰：“朕杀杜伯，如去藁草，何须多费唇舌！”（此等语，全非贤君口气。）喝教：“快斩！”武士将杜伯推出朝门斩了。左儒回到家中，自刎

而死。（死得无谓，所谓轻于鸿毛。）髯翁有赞云：

贤哉左儒，直谏批鳞。是则顺友，非则违君。弹冠谊重，
刎颈交真。名高千古，用式彝伦。

杜伯之子隰叔奔晋，后仕晋为士师之官。子孙遂为士氏，食邑于范，又为范氏。后人哀杜伯之忠，立嗣于杜陵，号为杜主，又曰右将军庙，至今尚存。此是后话。

再说宣王次日闻说左儒自刎，亦有悔杀杜伯之意，闷闷还宫。其夜寝不能寐，遂得一恍惚之疾，语言无次，事多遗忘，每每辍朝。姜后知其有疾，不复进谏。至四十六年秋七月，王体稍豫，意欲出郊游猎，以快心神。左右传命，司空（今工部）整备法驾，司马（今兵部）戒饬车徒，太史卜个吉日。至期，王乘玉辂，驾六驺，右有尹吉甫，左有召虎，旌旗对对，甲仗森森，一齐往东郊进发。那东郊一带，平原旷野，原是从来游猎之地。宣王久不行幸，到此自觉精神开爽，传命扎住营寨，分付军士：“一不许践踏禾稼，二不许焚毁树木，三不许侵扰民居。获禽多少，尽数献纳，照次给赏，如有私匿，追出重罪。”号令一出，人人贾勇，个个争先。进退周旋，御车者出尽驰驱之巧；左右前后，弯弧者尽夸纵送之能。鹰犬藉势而猖狂，狐兔畏威而乱窜。弓响处，血肉狼藉；箭到处，羽毛纷飞。这一场打围，好不热闹！宣王心中大喜。日已沉西，传令散围。众军士各将所获走兽飞禽之类，束缚齐备，奏凯而回。行不上三四里，宣王在玉辇之上打个眼瞧，忽见远远一辆小车，当面冲突而来。车上站着两个人，臂挂朱弓，手持赤矢，向着宣王声喏曰：“吾王别来无恙？”宣王定睛看时，乃上大夫杜伯，下大夫左儒。宣王吃这一惊不小，抹眼之间，人车俱不见，问左右人等，都说并不曾见。宣王正在惊疑，那杜伯、左儒又驾着小车子，往来不离玉辇之前。宣王大怒，喝道：“罪鬼，敢来犯驾！”拔出太阿宝剑，望空挥之。只见杜伯、左儒齐声骂曰：“无道昏君！你不修德政，妄戮无辜，今日大数已尽，吾等专来报冤；还我命